

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概况	本年预算金额 (万元)	年度绩效目标	核心绩效指标			
					指标名称	运算符	单位	年度目标值
1	巨灾保险专项经费	根据宁波市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宁波市公共巨灾保险工作实施方案（2021-2023年）的通知》（甬政办发【2021】18号），宁波市公共巨灾保险由宁波市人民政府作为投保人统一购买，所需经费由市财政统筹安排，保障范围包括自然灾害保险、见义勇为保险、突发公共安全事件（事故）保险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保险。经费控制在每年4100万元以内，其中20%计提巨灾风险准备金。	4100	不断健全巨灾保险制度体系，建立“保险+服务+治理”、多层次巨灾风险分担机制，创新出具有时代特征、宁波特色的巨灾保险样板，为提高我市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社会合力，保障经济社会稳定运行作出积极的贡献。	群众政策知晓率	≥	%	80
				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	%	80
					群众上访	≤	起	10
					年度巨灾保险赔付资金到位率	=	%	100
					承保机构乡镇（街道）设立网点设置率	≥	%	60